陇南师专教务处

教务处 [2020]04号

关于组织 2020 年教学改革项目结项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:

为了持续推进教学改革,不断提高课堂教学质量,根据《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改革项目管理办法》,按照本学期教学安排,学校决定对已经到期的校级教学改革项目进行结项验收工作,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准备和提供的材料

- 1、重点项目制作结项汇报 PPT 演示文稿(不超过 5 分钟);
- 2、撰写项目结题报告(突出在日常教学中的运用)并填写《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改革项目结项验收表》各打印2份,供专家审阅、存档;
- 3、填写结项成果汇总表,并提交相应的支撑材料(开题报告书、有关校本教材、论文、获奖证书及其它辅助证明材料,若结项成果是校本教材,需提供至少3本;其它支持材料复印件各1份,备专家查

- 阅); 所交材料不再退回,请项目主持人自己做好备份工作;课程思政 类项目结项要求见附件;
- 4、各学院对本院结项教改项目的成果、相关材料的填写内容及格式等进行审查。学院审查通过后,填写《陇南师专校级教改项目结项汇总表》,于5月7日前和统一收缴的本院结项材料(包括电子版 PDF格式)交教务处李昊涵老师处。

二、验收程序

- 1、陈述: 教改项目负责人就项目推进的过程、思路、方式方法和 成果等情况予以陈述,时间 3-5 分钟;
- 2、问询:专家组成员就项目进展、效果或其它某一问题进行询问, 时间 3-5 分钟;
 - 3、查阅: 专家组现场查阅相关材料;
- 4、合议打分:专家组会议讨论、根据教学改革项目验收评分标准 打分,得分90(含)以上的项目为优秀,得分80-90的项目为良好,得 分60-80的项目为合格,低于60分的项目不能通过验收;
 - 5、评审结果报学校会议审定、公示、发文。

三、验收要求

- 1、已经申请延期项目必须参加本次结项,否则按照自动放弃对待;
- 2、项目负责人组织项目组成员按时到会听取汇报;
- 3、项目负责人要按有关要求认真准备相关材料;

4、专家组成员及记录人要有较详细记录,并负责按时完成对各项目的质询验收任务。

四、到期应结项目

截止 2019 年 12 月应结项项目及延期项目共 48 项(含课程思政类项目 10 项),详见附表。如有成果已完成需提前结项的项目,由项目负责人写出书面申请,由学院审核、加注意见、签字盖章后,再交教务处审议,审议通过后方可参与结项。已经延期过一次的教改项目不能申请延期。课程思政类教改项目不能申请延期。

五、其他

通过结项验收的项目,根据相关管理制度凭票报销项目费用。 具体验收时间及安排见后续通知。

